

证券代码：603516

证券简称：淳中科技

公告编号：2021-101

债券代码：113594

债券简称：淳中转债

北京淳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减资暨通知债权人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北京淳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12月16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董事会同意将已不符合激励条件的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合计205,800股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

根据《公司2019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激励计划”）及《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鉴于原激励对象宋林、王庆远等5人已离职，胡沉、阮航、王少华3人出任公司监事，不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董事会审议决定取消上述8名激励对象资格并回购注销其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合计205,800股限制性股票。根据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对董事会的授权，董事会将依照股东大会的授权办理本次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的相关事宜。

本次注销完成后，公司股份总数将由186,554,476股减少至186,348,676股，公司注册资本也将由186,554,476元减少至186,348,676元。由于公司公开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淳中转债”）目前处于转股期，具体股本变更情况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的回购注销登记数据为准。

公司本次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将导致注册资本减少，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特此通知债权人，债权人自本公告之日起四十五日内，有权要求本公司清偿债务或者提供相应的担保。债权人未在规定期限内行使上述权利的，本次回购注销将按法

定程序继续实施。公司各债权人如要求本公司清偿债务或提供相应担保的，应根据《公司法》等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向本公司提出书面要求，并随附有关证明文件。

债权申报所需材料：公司债权人可持证明债权债务关系存在的合同、协议及其他凭证的原件及复印件到公司申报债权。债权人为法人的，需同时携带营业执照副本原件及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文件；委托他人申报的，除上述文件外，还需携带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有效身份证的原件及复印件。

债权人为自然人的，需同时携带有效身份证的原件及复印件；委托他人申报的，除上述文件外，还需携带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有效身份证件原件及复印件。

债权人可采用现场或邮寄的方式申报，具体方式如下：

1、债权申报登记地点：北京海淀区林风二路绿地中央广场39号院1号楼5层。

2、申报时间：自2021年12月16日起45天内（9:00-11:30；13:30-17:00

（双休日及法定节假日除外））。以邮寄方式申报的，申报日以寄出邮戳日或快递公司发出日为准。

3、联系人：章喆、欧阳胜蓝

4、联系电话：010-53563888

5、传真号码：010-53563999

特此公告。

北京淳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12月16日